

# 常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文件 常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常退役军人发〔2023〕12号

## 常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常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做好残疾军人、“三属”医疗优待工作的 通 知

各区县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卫生健康局，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柳叶湖旅游度假区、西湖和西洞庭管理区、桃花源旅游管理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卫生健康局，贺家山原种场有关单位：

根据常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等 26 部门《关于全面贯彻落实湖南省退役军人事务厅等 24 部门〈关于印发《湖南省加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通知》（常退役军人发〔2023〕11 号）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我市残疾军人、持优待证的烈士遗属、因公牺牲军人遗属、病故军人遗属（以下简称“三属”）医疗优待工作，现将有关事

项通知如下：

### 一、优待对象

残疾军人、“三属”。

### 二、优待项目

对持有效证件的残疾军人和持优待证的“三属”免收普通门诊挂号费。

### 三、优待机构

全市各三级医院

### 四、责任分工

1.市退役军人事务局：负责提供全市残疾军人、持优待证的“三属”人员名单。负责政策宣传和有关政策解读工作。负责会同市卫生健康委对全市各三级医院落实优待情况进行督导。

2.市卫生健康委：负责根据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的人员名单，指导全市三级医院录入信息，建立网上挂号免收普通门诊挂号费平台和窗口挂号免收普通门诊挂号费机制。负责指导全市各三级医院做好免收普通门诊挂号费宣传工作并设立优待窗口。负责会同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对全市各三级医院落实优待情况进行督导。

3.区县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卫生健康局：负责参照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卫生健康委各自职责分工，督促辖区内三级医院落实相关优待政策。

### 五、工作要求

1.高度重视。做好医疗优待工作，为残疾军人和持优待证的“三属”提供优先优待服务，是践行“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

业”的重要内容，是贯彻落实常退役军人发〔2023〕11号文件精神的务实举措。相关单位要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主动作为，全力做好相关医疗优待服务保障工作。

2.加强宣传。全市各三级医院要把开展医疗优待宣传工作纳入本单位重点宣传的范围，引导广大医护人员提供优质服务，自觉营造爱国拥军、尊重优抚对象浓厚社会氛围，不断增强优抚对象的获得感、幸福感、荣誉感。

3.强化落实。全市各三级医院要在门诊、挂号、缴费、取药等位置设置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优待服务窗口，张贴优先标识，在导诊台处设置“军人军属服务接待点”醒目标识。要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确保医疗优待工作落地见效，切实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

本通知于2023年8月1日起执行。

- 附件：1.常德市三级医院提供免收普通门诊挂号费优待单位  
2.残疾军人有效证件样式  
3.“三属”优待证样式

常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常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3年7月27日



市退役军人局联系人：毛叙澎 联系电话：19873603336

市卫生健康委联系人：周汉君 联系电话：18607422991

附件 1

## 常德市三级医院提供免收普通门诊挂号费 优待单位

医院名称	地址	备注
常德市第一人民医院 (三甲)	武陵区人民路 818 号	
湘雅常德医院	武陵区朗州北路西侧月亮大道	
常德市第二人民医院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德山大道 413 号	
常德市第四人民医院	北区：武陵区朝阳路 69 号 南区：鼎城区金霞路与桃花源路交叉口 往东南约 200 米	
汉寿县人民医院	汉寿县汉寿大道与岭湖路交汇处	
桃源县人民医院	桃源县漳江镇横东街 002 号	
石门县人民医院	石门县楚江镇渫阳路 45 号	
澧县人民医院	澧县澧阳街道新河路以北、珍珠路以东	
安乡县人民医院	安乡县深柳镇潺陵东路	
常德市第一中医医院 (三甲)	武陵区紫菱路 1988 号	
桃源县中医医院	桃源县漳江街道渔父南路 14 号	
临澧县中医院	临澧县迎宾中路 154 号	
石门县中医医院	石门县楚江镇澧阳中路 35 号	
澧县中医医院	澧县澧阳街道澧阳南路 308 号	



## “三属”优待证样式

